

警破跨境倫敦金騙案

逾百內地投資者中招涉2.3億元

【香港商報訊】記者區天海報道：警方商業罪案調查科（商罪科）揭破一個倫敦金詐騙集團，騙徒藉詞「高回報、低風險」，在2013年至2018年期間透過內地中介公司誘使逾百內地投資者投資倫敦金，涉及金額逾2.3億元。警方經調查後在前日展開代號「神弓」行動，拘捕7名男女，檢獲大批涉案證物和凍結7700萬元現金。

被捕5男2女（35至76歲），涉嫌串謀詐騙及處理已知或相信為代表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的財產（俗稱「洗黑錢」），當中6人是港人，另一人為法國籍人士，包括公司負責人、董事和戶口持有人。

內地中介以高回報誘開戶

商罪科警司葉永林昨日表示，詐騙集團利用本地倫敦金公司，透過內地中介公司誘使受害人簽署同意書，授權內地中介操縱他們的戶口，作出不合理的倫敦金買賣。涉案公司包括本地註冊的金融公司和內地註冊資產管理公司，在2013年開始在內地舉行多次投資講座，以每年回報13至27厘的為藉口作招徠，吸引受害人投資倫敦金，並誘使他們將網上投資戶口的名稱和密碼交給中介，將金錢交中介存入本港金融公司的銀行戶口，其後受害人被通知投資失利，戶口中金錢全數化為烏有。



葉永林（中）表示，除拘捕7人外，並凍結涉案詐騙集團7700萬元現金。記者 區天海攝

作無意義買賣收大額交易費

商罪科探員接報後，聯絡每一位受害人，並對涉案公司深入調查，包括精密的財務分析和諮詢相關專家的意見，最終鎖定疑犯身份和犯案手法。調查中又得悉內地中介作出虛假陳述，聲稱「高回報、低風險和保本」，交易中有高槓桿、高頻率交易和大量不符合投資邏輯的交易，會在金價輕微變動時都會損失大量金錢，另在金價無明顯上落的情況下，受害人被安排作無意義的買賣，導致承受大額交易費用，並在市況高時買入，低位時則賣出，令受害人損失所有投資金額。

苦主中最多損失1300萬元

葉永林續指，116名受害人全為內地人士，損失共2.36億元，最大單一宗損失1300萬元，受害人60歲，為一間貿易公司經理，在2年內虧損全部投資。商罪科探員經調查後，前日展開代號「神弓」行動拘捕7人，搜查涉案公司位於中環的辦公室和疑犯住宅，檢獲電腦、手機、銀行紀錄、公司文件和83萬元現金，同時凍結涉案的7700萬元現金，會繼續對疑犯進行財富調查，行動仍然繼續，不排除再有人被捕。

大嶼山禁區證騙案

5人被捕涉12萬元

【香港商報訊】記者區天海報道：警方昨日宣布揭破一個網上詐騙集團，指集團成員在網上帖文詭稱可代辦大嶼山封閉道路車輛通行證（俗稱禁紙），在去年中起5個月內騙取12.8萬元。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網罪科）探員在過去兩日展開行動，拘捕5名男女，相信同時涉及其他網騙及「洗黑錢」罪行。

網上詭稱可代辦收錢後失蹤

被捕3男2女（28至39歲），涉嫌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勒索及「洗黑錢」，其中3人為骨幹成員。警方表示，受害人之中，包括任職會計師、工程師、商人、建築工人和司機，其中一宗被騙最高金額為11100元，受害人為54歲男建築工人。

網罪科（行動）科技罪案組副組長陳德輝昨日表示，警方早前接到市民報案指有人在去年9月至本年2月期間在網上媒體發帖文，表示可代辦大嶼山封閉道路通行證，費用由6000元至1萬元不等，當受害人交出個人資料和存款到騙徒戶口後，對方則失去聯絡；部分受害人更因被騙徒掌握個人資料，被勒索更多金錢。

網罪科探員接報後鎖定目標集團，在前日和昨日先後拘捕5人，檢獲7部涉案手機及裝置和5張銀行提款卡，相信該集團涉及17宗騙案，合共騙取12.8萬元。其後，探員亦作出深入調查，相信目標集團另涉及其他網上購物騙案和洗黑錢等罪行，在過去半年「洗黑錢」約550萬元。

強檢住戶發律師信

要求解釋法律基礎

【香港商報訊】記者戴合聲報道：政府當局早前圍封堅尼地地8號向住戶進行新冠病毒強制檢測，有多名住戶不滿向當局發律師信，要求解釋強制檢測的法律基礎，並考慮向高等法院申請緊急人身保護令。衛生署回覆查詢確認，已收到有關受檢人士委託律師致署方的信件，現正在處理中。

因非備確診大廈居民須送檢疫

早前一名38歲菲律賓來港女傭完成21日檢疫隔離後，搬進僱主位於港島半山堅尼地地8號 Kennedy Terrace的單位一週後才確診，當局將該大廈所有樓層的單位住戶進行強制檢疫。據稱，有住戶被送往檢疫時未獲告知強檢的法律基礎，亦未收到任何書面命令，對此感到不滿。

其中4個樓層的住戶近日發出律師信，要求衛生署解釋強制檢疫法律基礎，否則將強檢視作非法禁錮，並聲言考慮向高等法院申請緊急人身保護令，要求法庭頒令立即「釋放」住戶。

衛生署回覆傳媒查詢時表示，現正處理有關律師信，有需要時會徵詢律政司法律意見。根據《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599A章，有關人士正於檢疫中心接受檢疫。

此外，一名64歲男子因違反《若干到港人士強制檢疫規例》（第599C章）（《規例》），昨日於粉嶺裁判法院被判即時監禁14日。

律政司覆核大橋造假案 12人刑期

【香港商報訊】19名小蠔灣試驗所技術人員為港珠澳大橋香港段進行混凝土壓力測試期間，篡改報告結果，令測試結果「符合」標準。其中12人兩年前經審訊被裁定串謀詐騙罪，判處社會服務令至判囚兩年不等。律政司昨早於高等法院申請覆核12人刑期，指原審法官裁決和判刑時考慮不一，眾被告犯案屬有系統地集體合謀造假，原審法官卻按各人參與文件數量及犯案時間判刑，基於錯誤基礎扣減的刑期不合比例。上訴庭聽畢雙方理據後決定連同其中一名被告定罪上訴一同押後裁決。

指按參與程度判刑忽略申誦

律政司一方補充案中並非單一串謀計劃，而是貫徹持續行爲，由首被告首肯，次被告主導，其餘人執行擅改測試時間，共同目的為隱瞞公眾人錯誤，屬實驗室長久陋習。律政司一方續指眾被告每人角色一樣，罪行相若，判刑不應有別。在本案判刑中，原審法官未有解釋緩刑或社會服務令理由，然而認罪被告判處21至23個月監禁，審訊後定罪被告卻只須入獄2至8個月，案情最嚴重者亦僅24個月，造成判刑嚴重差別。

上訴定罪被告謝禮代表大律師林芷瑩解釋判刑差別正在各自承認案情中的犯案時段有所不同，謝審訊中供稱的時段比認罪被告短，部分被告僅聽從他人指示，故判刑基礎較其他被告低。林芷瑩補充，如因廉潔舉證不足以讓法庭量刑，應對之方應為警方搜證更充分，而非讓法庭猜度被告刑責。辯方又指既無事實上假設，如一視同仁地看待被告刑責並判刑違反常理。法官潘兆初質疑「單聯串謀中舉動咄咄唔唔？唔使聯串謀？」辯方回應指因案中串謀部分無可見特別刑責，故只能以眾被告具體行爲判定。

團體促夏博義辭公會主席

【香港商報訊】記者李銘欣報道：香港法院早前就反中亂港頭目黎智英等人判監，近日大律師公會主席夏博義對判決作出歪曲言論，顛倒是非黑白，為暴力洗地，抹黑執法者依法維護香港社會的正義行動，其言行惹起大部分香港市民不滿。昨日，再有市民組織前往大律師公會門外抗議，促夏博義辭去主席一職。

譴責歪曲法庭判決美化暴力

民間組織「香港善美大聯盟」昨日一行4人到位於高等法院的大律師公會門外拉起橫額抗議。其中一名抗議人士李先生表示，黎智英等人組織及參與未經批准的遊

行集會，挑戰警權和公眾秩序，犯罪事實清楚，證據確鑿，多名同案被告亦早已認罪。夏博義身為資深大律師，竟然對判決作出歪曲言論，顛倒是非黑白，為暴力洗地，抹黑執法者依法維護香港社會的正義行動。另一位抗議人士陳女士表示，「黑暴」期間，暴徒破壞公共設施、癱瘓議會、衝擊警署、襲擊、堵路等的新聞片段，鐵證如山。夏博義竟聲稱「黑暴」為和平示威，批評法院判決，為暴徒粉飾開脫，掩蓋犯罪事實，刻意誤導公眾，應受到香港市民的嚴厲譴責。夏博義的言行背離法治精神和原則，無資格當大律師公會主席一職，要求他辭職。

廉署將進行民調收集反貪意見

【香港商報訊】記者萬家成報道：廉政公署由後日起(本周五)展開周年民意調查，蒐集公眾對公署肅貪倡廉工作的意見及對貪污問題的態度。廉署表示，是次民調收集的所有個人資料及意見，只會用作2021年廉署周年民意調查的綜合分析用途，已填寫的問卷會在民意調查完成後銷毀。

訪問對象年齡提至74歲

廉署稱，多年來均委託獨立專業研究機構進行周年民意調查。今年將繼續透過隨機抽樣方式，選出約1700名居港人士參與到戶訪問。廉署發言人表示，因

應香港人口年齡分布的轉變，2021年廉署周年民意調查的訪問對象將涵蓋15至74歲的人士，有別於過往以64歲為上限。廉署期望收集社會不同年齡人士的意見，協助制訂及調整反貪工作策略。由即日起，獲選的住戶將會收到由廉署發出的通知函件。獨立研究公司的訪問員會在民意調查期間，上午10時至晚上9時45分到訪住戶，進行約10至15分鐘的面對面訪問。所有訪問員均持有由廉署發出的委任信及研究公司的工作證，以茲識別。訪問員將嚴守防疫措施，包括於出動前量度體溫，訪問期間全程佩戴口罩，每次訪問前後亦會消毒雙手。

弘揚中華傳統文化

驅邪治病敬關帝，心有正氣勝良藥

傳統中醫認為，人之所以會生病，都是由於正氣不足、邪氣入侵所導致的結果。正氣是人體抗邪的能力，包括人體的自我修復調節能力、適應環境能力、抗病免疫能力、康復自愈能力等。邪氣是自然界中各種各樣致病因素的統稱，包括外感六淫、疫癘，內傷七情、飲食、勞逸，以及外傷、蟲獸傷等。正氣虧虛是疾病發生的內在根據，正氣旺盛，氣血充盈，邪氣難於侵入，疾病便無從發生。即使偶然不慎，邪氣侵入人體，倘若正氣旺盛，侵入後的邪氣也會被正氣及時消除，不易發病，即使發病也會輕淺易癒。如果邪氣入侵，正氣不足，或邪氣的致病能力遠超正氣的抗病能力，邪正之間的力量就會失衡，造成邪盛正衰，正氣無力抗邪，身體機能受到破壞，陰陽失調，臟腑經絡功能紊亂，疾病就會產生。所以《黃帝內經》說：「正氣存內，邪不可干」、「邪之所湊，其氣必虛」。疾病的發生與正氣的強弱有着密切的關係，傳統中醫學在治療疾病時都會遵循扶

正與祛邪兩大法則。中醫病因學將發病病機，稱為「正邪分爭」，即發病邪氣與正氣交戰，決定着發病及疾病的發展變化。正氣體現在人的精神面貌上，是正直坦蕩、至大至剛的浩然之氣；體現在人的行爲品行上，是忠貞不二、公平正義的忠義精神。清朝道光咸豐年間，道門大真人黃裳在《樂育堂語錄》中講述人體賴以生存的「正氣」時說：「當其靜時，無形無象，只有一團溫和之意，薰蒸四體，流貫一身；及有感而動，成孝悌之德，通乎神明，為忠義之舉，參乎天地，浩然沛然，至大至剛，有包羅宇宙之概。孟子謂『集養生氣，集氣成勇，貫金石，格豚魚』者，皆此正氣為之也。志以帥氣，氣以成義，無是氣，則頹靡不振矣。世上凡金凡玉可以買得，惟有此氣，生死與俱，性命與共，非由積累功深，無以得其充裕也。」民間信仰中，關帝是浩然正氣的代表，是忠義精神的象徵，受到了上至帝王將相、下到黎民百姓的頂禮膜拜，祭祀關帝的廟宇，遍布神州大地。

明萬曆十八年（1590年）朝廷敕封關帝為協天護國忠義帝。萬曆四十二年（1614年）又加封關帝為「三界伏魔大帝神威遠鎮天尊關聖帝君」。「伏魔大帝宮」、「伏魔大帝祠」成了民間社會祈求關帝驅邪治病、安魂收驚、拔除病痛的重要場所，因為民間相信人們所以生病或遭不幸，多是由於邪氣入侵或鬼怪魔神作祟所致，因而關帝廟裏常常設有藥籤，以滿足民眾祈禱健康平安的需求。民間信仰的經卷中，如《護國佑民伏魔寶卷》、《敕封伏魔品》、《三義護國佑民伏魔功案寶卷》等，都將關帝奉為降妖伏魔、治病救人、驅除瘟疫、救度衆生之正道大神。明清間醫學家馮兆張所著《馮氏錦囊秘錄》收錄了多篇祈禱關帝身體痊癒的真實事例：都門張姓母患瘰癧，數載不能起床，禱於關聖得直遇清江貴公子一籤，傍人以予浙江人爲告，延視之，氣血俱虛，乃付以前方不及十劑，步履如常，可見藥緣之湊合，而關夫子之附應也。徐管朗先生夫人年七十餘歲，忽患重瘡，上則咳嗽吐血，下則泄瀉，粒米不

進，人事不省，胸膈脹甚，勢甚危篤，禱於關帝，余所治療，乃令管朗先生以八味丸，雲消食丸進之，病患始允，日以參湯送服，胸膈泄瀉，吐血諸症餘癒，飲食精神，俱倍於平日。從古至今，關帝顯聖治病救人、傳授藥方的事例比比皆是，有時會在靈籤上暗示，有時會在睡夢中顯現，但最後都得到了證驗。爲什麼會這樣？北宋天師張繼先說人身有「精氣、元氣、元神」三寶，「神馭氣，氣留形」，「除垢止念，靜心守一。虛無恬淡，寂寞無爲。收視返聽，和光同塵。警起是病，不續是藥。不怕念起，惟恐覺遲」，「故齋戒以神明，其德一真澄湛，萬禍消滅」。虔誠敬禱關帝，關帝的浩然正氣也能傳導給患者，激發患者體內的浩然之氣，增強患者戰勝病魔的信心和底氣，從而「扶陽氣，補正氣」，將邪氣排出體外，驗證了醫書所言「正足邪自去」，「邪去正自安」之說。

弘揚關帝文化 彭允好